**华南农业大学材料与能源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按照《华南农业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结合本院实际，特制定材料与能源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具体如下：

**一、组织管理：**

1、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书记及主管院长分任组长、副组长，其他成员由学院党政班子成员、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学院纪检委员和一级学科专业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负责制订本学院复试工作的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复试专家小组的复试记录与结果、对本院考生的复试结果负责。

2、学院按照招生学科（专业）成立复试专家小组。建立复试专家库，选拔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的进入复试专家库。复试前从学院复试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组成复试专家小组。复试专家小组成员不少于5名，其中研究生导师不少于3人，另外配备工作秘书2名，1人负责复试记录和协调安排有关事宜，1人负责网络远程复试相关工作。

**二、复试安排及有关要求**

（一）复试时间

第一志愿考生与调剂考生分开复试，先进行第一志愿考生复试，再进行调剂考生复试。

以下是第一志愿复试分组及时间安排，调剂考生复试安排另行通知。

（1）化学工程与技术

面试时间：2020年5月13日9:00 - 17:00

（2）林业工程

面试时间：2020年5月13日9:00 - 17:00

（3）农业生物环境与能源工程

面试时间：2020年5月13日9:00 - 12:00

（4）机械一组

面试时间：2020年5月13日9:00 - 10:00

（5）机械二组

面试时间：2020年5月13日9:00 - 10:00

（6）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

面试时间：2020年5月13日9:00 - 11:00

（二）网络远程复试考生端要求

学院复试利用教育部学信网网络远程复试系统（备选腾讯会议）进行，请提前在手机端或电脑端准备好客户端。其他要求按照《华南农业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华南农业大学2020年硕士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操作指南**》执行。

1. 复试流程

**1、查看复试通知**

所有复试考生名单在华南农业大学研招网上硕士研究生招生系统公布，请下载复试通知书。

第一志愿考生的复试名单见附件2。

**2、提交资格审查材料**

**考生须按要求于5月11日前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上传复试材料，学院对考生提交的复试材料进行审核，审核不通过的考生须重新上传符合要求的材料。**

**提交材料（电子版）清单：按照《华南农业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 》**要求。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得参加复试。**

**3、模拟复试**

我院将在5月11日和5月12日安排模拟复试，请考生按时参加并保持通讯畅通。

**4、正式复试**

**5月13日，材料与能源学院进行正式复试，复试前30分钟考生进入考场候考，**做好复试准备，保证网络通畅，确保电脑、手机电量充足，并清除复试环境内与复试有关的书籍、物品等。

待复试组发出复试邀请后，考生接受邀请，按规定参加复试，复试时间一般为20分钟。考生进入考场后需自报姓名，并手持身份证、学生证面向摄像头进行身份验证。面试组组长向考生发送试题，考生按试题顺序依次口头回答，其它考察内容由复试小组专家直接提问，考生根据问题逐一回答。

若复试过程出现网络故障等情况影响复试，考试过程中考生如因网络等原因掉线影响考试，考生须及时电话联系工作秘书，安排延后考试或更换客户端考试。

1. 复试结束，考生退出考场，完成复试。

（四）复试内容

复试重点考查考生的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复试内容包括外语水平测试、专业素质及能力考核、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三个部分，总成绩为100分。

1、外语能力测试

外语听说、阅读理解能力测试时间为3-5分钟左右，满分为100分。

2、专业素质及能力考核

专业素质及能力考核满分100分，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2）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3）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3、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

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满分100分，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

（2）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包括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等方面的经历；

（3）事业心和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

（4）人文素质；

（5）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等。

**三、成绩计算及录取原则**

按照《华南农业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执行。拟录取考生名单确定后，由学院组织拟录取考生和导师进行师生互选。

**四、监督和复议**

（一）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本院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全校的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二）实行监督制度。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全校的复试工作进行监督，加强监管。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要对本院考生的复试、录取工作进行监督，当考生对复试提出书面质疑和申诉时，学院领导小组要提供书面说明，负责向考生进行解释或提出解决办法。

（三）实行复议制度。要保证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受理投诉和申诉应在5个工作日内做出回复。

五、其他事项按照《华南农业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执行

监督电话：020-85280319/15521270102

电子邮箱：weipeng\_liu@scau.edu.cn

附：各专业拟招生人数(已接收推免生情况）、调剂专业

华南农业大学材料与能源学院

2020年5月11日